

在一九九七年之前，台灣的李曼麗與一班家長爭取在家自學，並且上書陳情：「目前社會風氣敗壞，已經嚴重影響到學齡兒童求學的環境。譬如，在小學裏充斥著電動玩具、金錢交易、暴力、勒索、結黨、炫耀、色情漫畫……」近年香港有人認為在家自學對孩子學習有幫助，我認同這個說法，理由如下：

第一，現在香港教育制度為應試教育，也被稱為「填鴨式教育」，因此自小學開始，考試測驗多如牛毛，學生為了追求分數而死背知識，遺忘了學習是為了吸收和了解新知識，在家自學可以讓學生充份探究知識，不像在學校一樣為分數而學習。第二，香港教科書昂貴，為全亞洲之冠，在家自學可以因應學生需要購買，例如學生對藝術沒有興趣，那就可以不用購買過多有關藝術的書籍，減少開支。第三，家長可因應學生需要給予適量的功課，學校老師不能考慮到每名學生需要，經常要求他們做一些沒有意義的課業，例如抄書，徒然浪費時間。第四，在家自習可讓學生有更多時間參觀博物館、濕地公園等，令他們增廣見聞，在學校學習，因為課程緊迫，學生鮮有時間外出擴闊視野。

另外，在家自學在美國、台灣等國家已有成功例子，例如在台灣，花旗副總裁吳建興及妻子謝君苓，主張多元化教育，而他們的女兒吳奕萱後來成為資優生，除了證明在家自學是可行，還可以讓香港家長作為例子參考。雖然有人認為在家自學會讓學生失去社交能力，但是現時大部份在家自學的模式都是數個家庭一起合作，因此學生一樣有機會和同齡朋友交流，訓練社交能力。

我認為在家自學不但可以節省不必要的開支，而且可以讓學生主動追求知識，而不是為了考試而學習，假如家長有時間及能力，在家自學也是一個未嘗不可的選擇。

老師評語：

本文內容豐富，能運用不同的論證手法，闡析個人觀點，除了四字詞，也要注意修辭手法的運用。

